

证券代码：002156

证券简称：通富微电

公告编号：2024-010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与《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召开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29 日 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 月 24 日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

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江苏南通市崇川路 288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经济担保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
9.00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01	选举石明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石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夏鑫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杨卓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5	选举杨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王建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时龙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沈小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李金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张天翔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2、特别提示：

1、以上议案 1 需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 10、11、12 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3 人、股东代表监事 2 人，并分别投票。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对于议案 10、11、12，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上述议案 9、10、11 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方式：

(1) 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 登记时间：2024 年 1 月 26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3. 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路 288 号

电话：0513-85058919；传真：0513-85058929

邮编：226006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蒋澍；证券事务代表：丁燕

4.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特别提示

就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注意事项等具体内容提示如下：

1. 为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 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个人防护用品，做好往返途中的防护措施。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 362156; 投票简称为“通富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 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监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

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 2024年1月29日的交易时间, 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 15, 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斟酌投票表决，后果均由本人（公司）承担。

1. 委托人名称、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_____
2. 受托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_____
3.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_____
4.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_____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经济担保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			
9.00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01	选举石明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石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夏鑫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杨卓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5	选举杨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王建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时龙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沈小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李金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张天翔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注：1、请在上述选项中打“√”及填写选举票数；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